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撰。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披露的規定條文。下文載列本公司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最近頒佈的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本公司並無提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已開始著手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仍未能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否重大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評估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及可能因此確認的重大變動。

b. 編製基準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乃採用歷史成本作計量標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c. 收入確認

收入是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根據下列基準確認入賬：

- (i) 貨品的發票值，是在貨品擁有權附帶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給買家時確認入賬。
- (ii) 電訊服務收入，是在向客戶提供服務時，根據公司數碼流動無線電話網絡及設施的使用量為基準扣除折扣及回贈後確認入賬。
- (iii) 利息收入，是參照尚餘本金額按適用利率及時間比例確認入賬。

d. 固定資產及折舊

- (i) 固定資產是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g))，在資產負債表列賬。電腦、計賬、辦公室及電話設備以及網絡及測試設備的成本，包括了購置的網絡資產及設備的成本，並加上屬於興建及安裝網絡成本的直接工資和經常費用。
- (ii) 已經確認入賬的固定資產，其後如有任何支出，而該項支出可能為本公司帶來一項超過現有資產原先評估表現水準的未來經濟利益，則該項支出即計入資產的賬面值；否則，其後出現的所有其他支出，均在產生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 (iii)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所帶來的收益或虧損，按資產的估計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所得，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收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d. 固定資產及折舊 (續)

(iv) 折舊是按固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以撇減其成本，所用年率如下：

網絡及測試設備	10%-20%
電腦、計賬、辦公室及電話設備	10%-25%
租賃物業裝修	10%-50%
汽車	20%
辦公室傢具及固定裝置	20%

租賃土地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攤銷。樓宇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折舊年率是以能夠在估計可使用年期40年或所在土地的尚餘租期(取較短者)全數撇減樓宇成本計算。

e.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數碼流動無線電話網絡的在建部分、相關設備、相關利息成本及相關人員成本，並按成本列賬。

f.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提供個人通訊服務(「PCS」)的首次牌照費，使用分送通訊系統的接駁費以及保留客戶成本(即向現有用戶銷售手機的折扣額)。

無形資產按成本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g))列賬。首次牌照費按PCS牌照尚餘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接駁費及客戶成本分別按基站租期以及服務協議的期限，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g. 資產減值

公司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資訊，以確定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復存在或已經減少。

如發現有上述減值跡象，便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無形資產倘若未可使用，或其攤銷期由可以使用當日起計超過20年，則估計在每個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當該等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即在收益表內確認減值虧損。

(i)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其售價和在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為準。在評估在用價值時，會使用除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當時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以及對該項資產本身獨有風險的評估。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不大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地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ii) 減值虧損撥回

倘若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所作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即會撥回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撥回金額，限於假設往年沒有確認減值虧損而本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收益表。

h.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數額列賬。

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購買成本、轉換成本，以及將存貨運至現址和變成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是指假設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出售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進行出售所需成本後所得之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存貨 (續)

所出售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確認入賬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減幅，以及所有存貨損失，均在作出撇減或出現損失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如因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增加，而撥回存貨的任何已撇減數額，則有關數額在出現撥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已列作支出的存貨數額的減少。

i. 外幣換算

年內以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外幣換算的匯兌盈虧，撥入收益表中處理。

j. 經營租賃

倘若本公司透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收益表中支銷，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作別論。收取的租金優惠，均在收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一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收益表中支銷。

k. 撥備及或然負債

本公司若因過往事項而有法定或推定債務，而且可能需要有經濟利益外流以償付這些債務，並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對這個沒有確切時間和數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如果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以預計償付債務所需開支的現值入賬。

如果經濟利益需要外流的可能性不大，或不能對數額作出可靠估計，則有關債務會作為或然負債披露，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若需要視乎日後會否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才能決定是否有任何債務存在，則該項可能出現的債務也會列為或然負債，惟若經濟利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I. 遞延稅項

- (i) 財務申報所用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與計稅所用的資產和負債之間，因有可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差額，故造成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和稅項抵免，也會造成遞延稅項資產。
- (ii) 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稅項資產，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一律確認入賬。能夠用以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所引致遞延稅項資產的日後應課稅溢利，包括了因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撥回而引起的應課稅溢利，惟該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當局及同一課稅個體有關，並且必須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撥回，或在遞延稅項資產引起的稅項虧損可以轉回上期或結轉下期的同一期間撥回。在決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足以抵扣因尚未動用的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造成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採用相同的準則，即是若有關差額與同一稅務當局及同一課稅個體有關，並預計在可以抵扣稅項虧損或稅項抵免的期間內撥回，則計入該等差額。
- (iii) 遞延稅項撥備數額，是根據預計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變現或清付方式，使用在結算日適用或大致適用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會折現計算。
- (iv)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每個結算日予以審閱，若日後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相關稅項抵免額，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若日後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則撥回所扣減的數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m. 僱員福利

- (i)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假期旅費津貼及本公司的非貨幣福利成本，在本公司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計算。如屬遞延付款或還款，而有關影響重大，則該等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 (ii) 本公司按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其產生時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支出。
- (iii) 僱員根據《僱傭條例》在終止受聘時有權取得的長期服務金，在本公司有責任支付時計算。
- (iv) 本公司必須有正式的周詳計劃(該計劃必須沒有任何實際撤銷的可能)，明確示態，終止僱用員工或對自願遣散的僱員提供福利，方會確認離職福利補償。
- (v) 當本公司向僱員授出認股權以面值代價認購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概不會確認為僱員福利成本或責任。當認股權獲行使，股本將增加至與授出股份所得款項的相同金額。

n.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年內在收益表中支銷，惟若借貸成本直接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一項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投產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而撥充資本，則屬例外。

o. 有關連人士

就本報告而言，如果本公司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另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控制本公司或對本公司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的影響力，或本公司與另一方均受制於共同的控制或共同的重大影響，則該另一方與本公司互為有關連人士。有關連人士可為個別人士或其他實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銀行透支若須應要求償還，並且構成公司現金管理的一部分，在現金流量表亦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q. 分部報告

分部是本公司可予區分的組成部分，該組成部分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某一特定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並且附帶有別於其他分部的風險及報酬。

分部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了直接歸屬某一分部及可合理歸入該分部的項目。分部資本開支是在某一期間購入而預計不只在該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所產生的總成本。

r.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採用的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包括在外匯市場進行遠期交易所產生的衍生工具，作為管理資產及負債組合的部份工具。

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按所對沖的相關資產、負債或淨持倉量的相同基準計算價值。任何損益均按相關資產、負債或淨持倉量的相同基準確認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r.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工具 (續)

倘出現下列情況，則存在對沖關係：

- 於對沖之始即備有正式對沖文件；
- 預期對沖非常有效；
- 對沖的功效能夠可靠地計算；
- 對沖於報告期間一直非常有效；及
- (如對預計交易進行對沖) 進行該項交易的機會極高，而且該項交易構成現金流量變動風險，並最終影響溢利或虧損淨額。

即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在重估及到期時所得盈虧會記入收益表，並用作抵銷該等合約所對沖的以外幣進行的外匯交易所得的盈虧，及該等合約所對沖的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負債重估引起的盈虧。

2. 營業額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提供流動通訊及相關服務。

營業額指向用戶所售貨品的價值及向用戶提供通話時間及服務的收費，並扣除退貨及折扣：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手機及配件的銷售額	358,363	297,445
通話時間及服務的收費	1,323,631	1,344,856
	<u>1,681,994</u>	<u>1,642,301</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主要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流動通訊業務。故並無呈列按業務或地區分析的分部資料。

4. 其他收入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84	882
佣金收入	66	136
雜項收入	2,733	2,885
	<u>3,383</u>	<u>3,903</u>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	154	705

5. 經營開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網絡維修成本	254,111	245,066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93,866	87,910
行政費用	54,862	51,290
員工成本	142,930	149,952
折舊及攤銷	209,277	190,508
其他經營開支	65,975	73,594
	<u>821,021</u>	<u>798,32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i)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開支	3,335	2,248
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	10,905	47,807
可轉換優先股股息	1,942	7,706
可轉換優先股贖回溢價	697	7,706
	16,879	65,467
減：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	—	(951)
	16,879	64,516
(ii) 員工成本：		
退休福利開支	8,502	7,434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63,600	169,113
	172,102	176,547
減：撥充資本的員工成本	(29,172)	(26,595)
	142,930	149,952
(iii) 其他項目：		
折舊	196,782	174,464
無形資產攤銷	12,495	16,044
核數師酬金	400	330
其他專業服務費用	344	27
已售存貨成本	327,689	271,517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54	6,658
多項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184,487	175,079
呆壞賬撥備	24,794	30,8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除稅前溢利 (續)

興建資產應佔的借貸成本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年率為零(二零零三年：年率2.26%-7%)撥充資本，並計入網絡及測試設備、電腦、計賬、辦公室及電話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內。

興建固定資產應佔的直接員工成本已撥充資本，並計入網絡及計賬設備。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袍金	1,040	—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495	—
退休福利	893	—
花紅	744	—
	<u>12,172</u>	<u>—</u>

董事酬金包括於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48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零)。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十名董事獲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7。

二零零四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二零零四年內本公司董事概無獲支付或概無應收金額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酬金 (續)

按董事人數及酬金幅度劃分的董事酬金分析如下：

	董事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11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1	—
	<u>14</u>	<u>—</u>

8. 高級管理層酬金

本公司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三年：無)，其酬金詳情已於附註7反映。本公司其餘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672	10,877
退休福利	415	1,004
花紅	352	1,974
	<u>5,439</u>	<u>13,855</u>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招股前購股權計劃，兩位最高薪酬人士獲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兩位(二零零三年：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幅度如下：

	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	1

9. 稅項

a. 香港利得稅是根據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計算。由於本公司的承前稅項虧損足以抵銷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未就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b. 所得稅支出指：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年內香港利得稅	52,399	44,516
承前未動用稅項虧損抵免	(52,399)	(44,516)
	—	—
遞延稅項		
源自及撥回暫時差額	57,660	64,533
稅率增加對一月一日遞延稅項的影響	—	(8,621)
利得稅支出總額	57,660	55,91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稅項 (續)

c.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309,265	325,988
按稅率17.5%就除稅前溢利計算	54,121	57,047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3,539	7,486
年內稅率增加對期初遞延稅項結餘的影響	—	(8,621)
實際稅項支出	57,660	55,912

10.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二零零三年：無)	96,673	—
結算日後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18港元(二零零三年：無)	133,855	—
	230,528	—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18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擬派股息並未列為應付股息，而是列為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留溢利分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股東應佔溢利251,60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70,076,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666,405,137股(二零零三年：433,000,000股)計算。

對賬：	股份數目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433,000,000
新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5,804,303
轉換優先股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2,291,667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309,167
	<u>666,405,137</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66,405,137</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251,60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85,489,000港元)及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666,405,137股(二零零三年：587,125,000股)計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	251,605	270,076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應計股息及應計可換股優先股的贖回溢價	—	15,413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u>251,605</u>	<u>285,489</u>
		股份數目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666,405,137	433,000,000
視作轉換優先股	—	154,125,000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666,405,137</u>	<u>587,125,000</u>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有未行使購股權(見附註27)，對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未扣除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溢利(EBITDA)

EBITDA指未計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溢利。EBITDA是以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準則以外為基準編制之財務衡量法。

13. 固定資產

	網絡及 測試設備 千港元	電腦、 計賬、 辦公室及 電話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706,375	137,680	3,565	35,033	4,978	26,421	1,914,052
添置	117,565	16,748	721	1,047	169	—	136,250
從在建工程轉入(附註14)	78,242	—	—	—	—	—	78,242
出售	(446)	(2,227)	(774)	(13)	(12)	—	(3,472)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01,736	152,201	3,512	36,067	5,135	26,421	2,125,072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657,279	64,728	3,289	30,547	4,588	3,851	764,282
年內折舊	180,223	13,476	201	2,093	193	596	196,782
出售時撥回	(148)	(2,205)	(774)	(5)	(12)	—	(3,144)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37,354	75,999	2,716	32,635	4,769	4,447	957,92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064,382	76,202	796	3,432	366	21,974	1,167,15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049,096	72,952	276	4,486	390	22,570	1,149,7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固定資產 (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當中，包括若干已抵押資產21,974,000港元，作為銀行代表本公司發出信用證的抵押(二零零三年：22,570,000港元)。

添置包括已撥充資本的員工成本29,17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6,595,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的全球發售對土地及樓宇進行估值，估值金額為9,070,000港元，不計入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內。假設該重估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收益表中扣除的全年折舊開支將為237,000港元。

土地及樓宇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於香港		
— 中期租賃	18,093	18,583
— 長期租賃	3,881	3,987
	<u>21,974</u>	<u>22,570</u>

14. 在建工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8,762	18,443
添置	78,529	122,506
出售	—	(847)
轉往固定資產 (附註13)	(78,242)	(131,340)
	<u>9,049</u>	<u>8,76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已抵押存款

該項存款存置於一家銀行，作為銀行代表本公司發出信用證及擔保書的抵押。

16. 無形資產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30,847	38,691
添置	15,240	8,200
退款	(7,636)	—
攤銷	(12,495)	(16,0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5,956</u>	<u>30,847</u>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獲其他流動營運商及系統所有者退回接駁費7,636,000港元，理由為加入綜合流動電訊系統的額外網絡增加(二零零三年：84,000港元於年度內退回並計入添置中)。

17. 存貨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手機	24,935	15,590
配件	3,558	3,342
	<u>28,493</u>	<u>18,932</u>

上述存貨包括按可變現淨值列賬的手機價值為數45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55,000港元)。配件經扣除一般撥備後列賬，以求按成本或估計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金額將其資產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經扣除呆壞賬撥備	90,062	79,09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64,268	64,852
	154,330	143,946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呆壞賬提撥的準備為26,31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39,594,000港元）。

本公司就壞賬提撥的準備估計佔每月賬單之2.5%。本公司給予用戶之平均信用週期為18天。

預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全部可於一年內收回。本公司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	63,622	55,666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20,935	19,126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5,505	4,302
	90,062	79,094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	155,850	22,980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40,899	23,141
	196,749	46,1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應付票據	78,164	151,210
應付貿易賬款	111,278	94,54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80,024	372,867
	<u>269,466</u>	<u>618,619</u>

除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3,41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824,000港元)的長期服務金撥備外，預期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全部可於一年內清償。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二零零三年：293,428,000港元)中並無包括應付股東的累計利息，因為該等金額已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全數付清。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	57,649	52,531
賬齡超過一個月但少於兩個月	30,126	24,131
賬齡超過兩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4,397	6,940
賬齡超過三個月	19,106	10,940
	<u>111,278</u>	<u>94,542</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的還款期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0,000	624,869
一年後但兩年內	75,000	—
	225,000	624,869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日訂立一項3億港元無抵押浮動利率貸款備用額。該項借貸分四期等額償還，末期付款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十日償還。該貸款備用額包括若干契諾，規定本公司(其中包括)保持若干水準淨溢利、資產淨值、資本開支上限、負債與資產淨值和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若以下其中一項出現，也將導致本公司出現違約事件：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華潤集團不再(i)為單一最大股東或(ii)持有本公司普通股30%或以上。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該項備用額已全額提取並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零五年三月十日向銀行支付首兩期還款。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償還股東貸款624,869,000港元。

22. 應收／應付股東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股東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亦無固定還款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應付股東款項乃應收／應付本公司前股東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之款項。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日，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轉讓其於本公司之股份至Onwel Capital Company Limited。因此，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為關連公司(附註23及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收／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由一名董事及控股股東控制的關連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亦無固定還款期。

24. 可轉換優先股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1元的5%累計可贖回可轉換參與優先股	154,125	154,125
累計優先股息	32,150	30,208
贖回溢價	30,905	30,208
削減資本(附註26a)	(80,145)	—
轉換優先股為普通股(附註26c)	(73,980)	—
轉移至其他儲備(附註26c及28)	(63,055)	—
	<u>—</u>	<u>214,541</u>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優先股持有人按每股優先股可轉換一股普通股的換股比例，把持有的優先股轉換成繳足普通股，根據資本化發行累計贖回溢價會被註銷及累計優先股股息會放棄收取。該等金額已轉移至「其他儲備」賬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於資產負債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由下列項目引起：	折舊 免稅額超過 相關折舊額 千港元	就呆壞賬 計提 一般撥備 千港元	稅項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96,644)	12,746	175,853	91,955
於收益表內扣除	(22,079)	(5,817)	(28,016)	(55,91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23)	6,929	147,837	36,043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118,723)	6,929	147,837	36,043
於收益表內扣除	(3,090)	(2,325)	(52,245)	(57,66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813)	4,604	95,592	(21,617)

於資產負債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內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100,196	154,766
(121,813)	(118,723)
(21,617)	36,043

本公司於結算日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48港元普通股2,500,000,000股 (二零零三年：每股面值1.00港元普通股433,000,000股)	1,200,000	433,000
每股面值0.48港元優先股154,125,000股 (二零零三年：每股面值1.00港元優先股200,000,000股)	73,980	200,000
	1,273,980	633,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48港元普通股743,641,019股 (二零零三年：每股面值1.00港元普通股433,000,000股)	356,948	433,000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本出現以下事項：

-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接獲香港高等法院確認，准許本公司透過將其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面值由每股1.00港元削減至每股0.48港元所產生的進賬，撥作抵銷本公司為數305,305,000港元的累計虧損。
-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普通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本公司向新股份認購人以每股0.48港元發行149,450,000股新普通股。
-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但普通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前，所有154,125,000股優先股按每股優先股可轉換一股普通股的換股比例轉換成繳足普通股。於優先股轉換後，註銷累計贖回溢價及累計優先股股息所得的數額已轉移至「其他儲備」賬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續)

- d.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根據資本化發行(據此優先股股東同意轉換其各自的優先股股份並放棄其各自未來可能獲得由本公司派發的任何累計優先股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因此已向優先股股東發行7,066,019股普通股。發行予優先股股東的股份數量乃按照彼等日後應可獲得的累計優先股股息額除以根據全球發售的本公司股份發售價(4.55港元)釐定。

27. 僱員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四日，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可向本公司任何僱員、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問或諮詢人建議授出購股權按釐定的價格認購股份。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以總代價591港元向僱員及董事授出591份購股權以認購58,100,000股股份。每份購股權的行使期為10年，其中歸屬期共為5年。有關承授人可自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屆滿一年、兩年、三年、四年、五年之日分別行使所持的購股權認購當中所涉及的股份最多20%、40%、60%、80%及100%。購股權可以每股4.55港元行使，相等於根據全球發售的本公司股份發售價。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獲行使，於一名董事辭任以及終止僱用若干僱員後，已註銷可認購3,750,000股的53份購股權。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購股權數量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本年度 已行使	本年度 已註銷	
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	4.55港元	—	53	53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	(638,486)	(638,486)
年內溢利	—	—	270,076	270,07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68,410)	(368,410)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	—	(368,410)	(368,410)
削減股本(附註26a)	—	—	305,305	305,305
發行新股份(已扣除上市開支) (附註26b)	597,491	—	—	597,491
轉換優先股時發行新股 (附註24及26c)	—	63,055	—	63,055
資本化發行(附註26d)	(3,392)	—	—	(3,392)
本年度內宣派及批准股息	—	—	(96,673)	(96,673)
年內溢利	—	—	251,605	251,605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4,099	63,055	91,827	748,981

附註:

1.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香港公司條例第48B條監管。
2.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儲備154,882,000港元可供分派予股東。

29. 退休福利

按照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已為按香港《僱傭條例》受聘的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是一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僱員須各自按照僱員相關入息的5%向該計劃供款，而每月相關入息上限為20,000港元。對該計劃的供款即時歸屬僱員所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就租賃物業應付未來最低租賃總額款項的年期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31,806	123,204
一年後但五年內	49,181	54,006
	<u>180,987</u>	<u>177,210</u>

本公司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租期一般初步為期1個月至56個月不等，到期時可再續約，並會重新議定所有條款。該等零售物業其中三份租約包括或然租金，即根據零售門市每月收入總額按固定百分比計算應付租金。

b. 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29,367	34,150

c. 外匯合約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日常業務過程中所訂的未完遠期外匯合約承擔額（二零零三年：約98,388,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年度，與下列人士進行的若干重大交易被視為有關連人士交易。

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華潤集團公司	各自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華潤(集團)有限公司(「CRH」)的聯營公司或附屬公司
惠安集團	各自為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的 Onwel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的聯營公司或附屬公司
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通用傳訊」)	一家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控制約33.3%股份及由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制約33.3%股份的公司
mVantage Limited(「mVantage」)	一家由本公司一名董事的配偶控制的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詳情如下：

a. 經常交易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i) 通用傳訊 ⁽¹⁾		
手機及配件的銷售	55,124	47,022
開台及每月通話量佣金	40,003	43,542
支付提供資訊及內容服務費用	561	663
支付退回郵件及外撥電話服務費用	472	102
	<hr/>	<hr/>
(ii) mVantage ⁽²⁾		
二手及陳舊手機銷售	10,006	9,319
支付顧問費	1,200	1,200
	<hr/>	<hr/>
(iii) 華潤集團公司 ⁽³⁾		
支付物業租金	4,071	4,597
預付咭銷售佣金	58	65
	<hr/>	<hr/>
(iv) 惠安集團 ⁽⁴⁾		
支付物業租金	448	451
收取物業租金	5	18
	<hr/>	<hr/>
(v) 華潤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⁵⁾		
支付保費	1,250	666
	<hr/>	<hr/>

- (1) 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通用傳訊」)已獲委任為內容供應商及經銷商，以寄賣形式為本公司銷售PCS手機。在本公司向通用傳訊銷售手機，通用傳訊向用戶銷售手機後，寄賣安排即告完成。此外，用戶透過通用傳訊門市購買手機後，本公司會向通用傳訊支付開台及每月通話量佣金。本公司亦已委聘通用傳訊就跟进客戶接獲的退回郵件提供行政及後勤支援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a. 經常交易 (續)

手機的售價與通用傳訊向客戶收取的價格相同。出售手機後，通用傳訊會就每部已售手機收取120港元作為佣金。本公司按個別客戶所揀選的月費計劃支付開台佣金，以及按通用傳訊名單上每名客戶每月月費總額的5%計算的一筆每月用量佣金。通用傳訊會視乎該月內提供的資訊及內容種類及性質收取固定月費。退回郵件費用乃按照每人每小時以與兼職僱員相同的基準預定的金額支付。

- (2) mVantage已獲委任負責為本公司提供制定及落實流動增值服務策略的管理支援，而本公司亦同時向該公司出售二手及陳舊手機。顧問費用乃按照已簽訂的顧問協議條款並參考市場收費後以預定金額支付。
- (3) 華潤集團公司將基站所在的場地租賃予本公司，租金乃按照已簽訂的許可使用協議的條款以每月預定的金額支付。
- (4) 惠安集團將若干物業租賃予本公司，以應付業務需要，包括作為儲存設備、裝置基站及宣傳推廣之用。由於本公司不會完全佔用就安裝基站而賃用的物業，故本公司亦向惠安集團分租有關租賃物業。根據該等租約，本公司會每月或每季支付尚欠租金或特許使用權費。
- (5) 本公司通過華潤保險顧問有限公司為物業、汽車、電腦、公眾責任及其他事項投保，而該等保單並非由華潤集團公司發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b. 非經常交易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向下列各方支付股東貸款利息：		
華潤	8,188	36,048
惠安集團 ⁽¹⁾	79	—
通用傳訊 ⁽¹⁾	—	304
	8,267	36,352

附註：

- (1)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二日，通用傳訊服務有限公司向Onwel Capital Company Limited轉讓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權。
- (2) 已向前股東KPN Telecom BV、Oversea Telecom AB及Celtel International B.V.支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東貸款利息分別為1,19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260,000港元)、1,199,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261,000港元)及24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934,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續)

c. 應收／(付)關連人士款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i) 通用傳訊		
應收款項	20,933	20,495
應付款項	(3,895)	(3,610)
(ii) mVantage		
應收款項	—	1,531
應付款項	—	(200)
(iii) 華潤集團公司		
應收款項	31	51
應付款項	(8)	—

32. 財務報表之通過

本財務報表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七日經由董事會通過。